



关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或“问询函”）已收悉。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冠新材”“发行人”或“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保荐机构”或“中金公司”）、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等相关方对审核问询函所列示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审核问询函回复所使用的简称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的释义相同。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加粗或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的修改、补充	楷体（加粗）

在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问题 1：关于市场竞争加剧相关风险	3
-------------------------	---

问题 1：关于市场竞争加剧相关风险

申报材料显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增长率低于行业整体水平，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电子级胶粘材料在部分终端实现突破和技术升级。

请发行人披露：

(1) 结合发行人自身技术、在行业竞争中所处位置、竞争对手业务结构特点、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相关风险提示。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全面梳理风险披露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

请保荐人简要概括核查过程，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披露

(一) 结合发行人自身技术、在行业竞争中所处位置、竞争对手业务结构特点、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相关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经营稳定，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经营具备稳定性及可持续性，未来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风险。结合发行人自身技术、在行业竞争中所处位置、竞争对手业务结构特点、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 特别风险提示”之“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行业相关之市场风险”之“(一)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对市场竞争相关风险提示进行了补充完善，具体如下：

“

功能性复合材料行业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行业，近年来受产业政策扶持、市场应用领域扩展等影响，该行业市场规模增长迅速。2020-2024 年，我国胶粘带市场销售额从 500.8 亿元持续增长至 726.0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9.73%，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经济回报可能吸引更多的新进入者。同时，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具体表现为：

(1) 国际龙头企业持续巩固优势。美国 3M、日本日东、德国德莎等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在技术、品牌、资金、销售网络等方面的先发优势，持续加大在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半导体先进封装材料、光学显示材料等新兴领域的研发投入和产品布局，行业竞争趋于激烈。

(2) 国内同行业公司加速追赶。斯迪克、晶华新材等同行公司在电子级胶粘材料领域持续实现技术突破和终端突破，部分产品已进入主流消费电子终端供应链，上述企业在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布局加速，与发行人在部分细分市场形成直接竞争。

(3) 行业新进入者增多。功能性复合材料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且市场空间较大，吸引了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型企业及上市公司的关注和参与，部分具备资金优势的企业通过投资布局、技术引进等方式进入该行业，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

综上，功能性复合材料行业是市场化、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产品面临国际和国内同行的竞争。整体而言，行业内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先发优势目前处于优势地位；国内企业也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能等方式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提升自身市场竞争力。同行业公司不同的细分市场、不同的终端客户拥有各自的竞争优势。

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价格、质量管理、渠道销售、客户服务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或现有竞争对手和行业新进入者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和技术创新等方式抢占市场，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产品价格承压、业绩增长放缓的风险。

”

(二)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全面梳理风险披露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

公司已全面梳理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以及第三节“风险因素”部分的风险披露情况，提高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针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的补充完善内容，详见本回复“问题 3：关于市场竞争

加剧风险”之“一、发行人披露”之“(一)结合发行人自身技术、在行业竞争中所处位置、竞争对手业务结构特点、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进一步完善市场竞争相关风险提示”。

2、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针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一、行业相关之市场风险”之“(二)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充分披露相关风险因素，具体如下：

“

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轻工业、家用电器、汽车制造、新能源电池、消费电子、智能物联网、半导体等多个领域，且家用电器、消费电子等下游市场全球化程度高，因此发行人下游行业市场发展与全球宏观经济周期高度相关，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会对下游行业的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产品的市场需求。未来，若宏观经济受不确定因素的冲击而发生剧烈波动，导致下游行业市场不景气，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3、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针对“产品质量控制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二)产品质量控制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覆盖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测试检验、产品入库、出货交付等全流程的质量控制体系。为保证产品质量在各生产环节中得到有效控制，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各类法规及质量控制标准的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各个环节均制订了相关的流程和制度。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汽车制造、新能源电池、消费电子、智能物联网、半导体等多个下游应用领域对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产品未能持续满足客户对质量的要求，将会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4、新客户市场开拓风险

针对“新客户市场开拓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特别风险提示”之“3、新客户市场开拓风险”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三）新客户市场开拓风险”充分披露相关风险因素，具体如下：

“

公司下游终端客户广泛分布于轻工业、家用电器、汽车制造、新能源电池、消费电子、智能物联网、半导体等领域，客户数量众多且较为分散。部分领域的终端客户对公司产品性能和质量可靠性要求较高，对进入供应链体系的资格认证较为严格，认证周期一般为3-12个月，部分认证周期超过1年，因此，客户通常会与体系内的供应商形成相对稳固的合作关系，进而形成一定的准入壁垒。报告期内，公司指定采购金额分别为27,294.79万元、33,106.98万元、49,050.40万元，其中，新增终端品牌厂商指定采购金额分别为741.96万元、1,531.60万元、4,560.12万元，占比分别为2.72%、4.63%、9.30%，整体金额和占比较低。同时，同行业可比公司近年来在消费电子、新能源等终端领域的认证突破加速，与发行人在优质终端客户资源方面存在竞争。

若未来公司新客户开拓或新产品送样检测结果不理想，公司可能面临销售开拓难度增大的风险；若未来公司因产品质量波动、交付能力不足、服务响应滞后等原因，未能维系现有重要终端客户的合作关系，出现核心客户流失的情形，将可能导致公司指定采购收入规模缩减，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随着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消费电子、新能源等终端领域持续取得认证突破，发行人在优质终端客户资源方面的竞争压力日益加大，新客户开拓的不确定性亦有所增加。

”

5、安全生产风险

针对“安全生产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四）安全生产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取得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基于公司生产过程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若生产过程中发生管理控制不当、员工违规操作或因其他不确定因素导致设施运作故障的，可能导致安全事故，对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6、环境保护风险

针对“环境保护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五）环境保护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最近三年，发行人的环保投入持续增加。.....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或其他有害物质，若处理不当可能造成污染物超标排放或发生环保事故，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随着国

家环境保护政策的不断收紧，环保标准不断提高，环保监管范围不断扩大，可能会导致公司短期内增加环保投入成本，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同时，若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中环保设施突发故障或出现环保措施执行疏忽、人为破坏等问题，可能导致不符合环境保护的情形出现，将对公司形象以及正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7、租赁房产瑕疵风险

针对“租赁房产瑕疵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六）租赁房产瑕疵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不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尽管前述瑕疵房产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就租赁瑕疵房产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诺予以补偿，但.....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部分租赁房产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的情形，该等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场地、员工宿舍和仓库。发行人租赁使用的该等瑕疵房产存在被要求拆除或搬迁的风险，短期内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

8、部分建筑物及构筑物未办理报建手续及未取得产权证书的风险

针对“部分建筑物及构筑物未办理报建手续及未取得产权证书的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二、发行人相关之经营风险”之“（七）部分建筑物及构筑物未办理报建手续及未取得产权证书的风险”充分披露相关风险因素，具体如下：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广东皇冠、江苏皇冠**在自有厂区建有辅助车间、设备用房、仓库、杂物房、办公室、其他生活辅助用房等建筑物，并搭建车棚、雨棚、设备棚、水池、电梯、走廊等构筑物，未履行相关报建手续，进而未取得相关房屋不动产权证书。**前述未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建筑物及构筑物面积合计约 12,000 平方米，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广东皇冠、江苏皇冠房屋建筑面积之和的比例为 4.03%**。上述建筑物及构筑物存在被认定为违章建筑可能进而导致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要求拆除的风险。

”

9、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针对“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三、发行人相关之内控风险”之“(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虽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利益的现象发生，但.....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麦惠权直接持有公司 25.92%股份，并分别通过融亿投资、珠海富臻、珠海华臻控制公司 19.39%、1.93%、1.35%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8.58%股份；麦惠霞直接持有公司 38.59%股份。两人系姐弟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87.17%股份，为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的董事选举、高级管理人员聘用、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财务规划等方面实施控制。在公司利益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若实际控制人不恰当地行使其控制权，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

10、业绩波动风险

针对“业绩波动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四、发行人相关之财务风险”之“（一）业绩波动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478.33 万元、315,901.42 万元和 340,823.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7,754.34 万元、30,229.34 万元和 30,917.90 万元，整体经营业绩稳步上升。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未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因素较多，包括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竞争程度、产品替代等诸多内外部不可控因素。若未来出现公司工业级胶粘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及功能性薄膜材料等主营产品销量下滑、原材料价格上涨、国际贸易局势不利变化等因素，将会对公司收入、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出现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

11、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针对“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五、发行人相关之技术风险”之“（一）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为了稳定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已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方案。但.....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密集和人才密集型特征，充足、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才队伍对于新产品研发、产品品质控制等具有重要意义。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发展前景等方面持续保持竞争力，可能造成现有技术人才流失，且短期内可能无法获取匹配公司发展需求的高素质人才，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1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六、其他风险”之“（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删除风险因素中包含的风险对策、发行人竞争优势及类似表述，具体删除内容如下：

“

.....公司已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的研究论证，但仍存.....

.....的可能性，进而.....

”

修改后披露内容如下：

“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除补充流动资金外，拟主要用于“广东皇冠功能性复合材料扩产项目”“江苏皇冠半导体用功能性复合材料等产品扩产项目”“浙江皇冠光学膜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来如**因市场环境、技术、相关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从而导致上述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了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出具的关于发行人的行业地位说明文件，了解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市场占有率情况；
- 2、查阅了头豹研究院关于中国胶粘带行业市场规模及增长趋势的公开研究报告，了解行业整体发展情况；
- 3、查阅了国际龙头企业美国 3M、日本日东、德国德莎的公开披露信息，了解竞争对手的业务结构、产品布局和战略方向；
- 4、查阅了同行业可比公司斯迪克、晶华新材、永冠新材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了解其业务结构、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以及收入增长情况；
- 5、查阅了发行人核心技术相关的专利证书、研发项目资料，了解发行人的技术储备和研发成果；
- 6、查阅了发行人与终端品牌厂商的合作协议、认证资料、销售明细表等文件，了解发行人的客户终端化进展情况；
- 7、访谈了发行人管理层、销售负责人、研发负责人，了解发行人的技术优势、行业竞争态势、产品应用领域拓展及客户开拓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 1、发行人已结合自身技术情况、在行业竞争中所处位置、竞争对手业务结构特点及技术突破、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在招股说明书中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及"新客户市场开拓风险"进行了充分、有针对性的补充和完善，相关风险提示真实、准确反映了发行人面临的实际情况。
- 2、发行人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全面梳理并完善了风险披露的相关内容，提高了风险因素披露的针对性和重大性，相关披露符合格式准则的要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本次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发行人董事长：



麦惠权
(MAI MICHAEL)

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坚柯
张坚柯

陈振华
陈振华



保荐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陈 亮

